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RE GROUP LIMITED
上置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1207)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辭任

董事會宣佈姜燮富先生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起辭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辭任

由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起，上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姜燮富先生（「姜先生」）因自身原因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職務。

姜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不同意見，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向姜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深表感謝。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及第3.21條

由於姜先生辭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A條及第3.21條，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少於所規定最少須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及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的成員不再是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

董事會將積極尋求在可行情況下盡快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起的三個月內根據上市規則第3.10A條及第3.21條委任合適的人選。本公司將在適當時間就以上委任另行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上置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施建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執行董事，即施建先生、李耀民先生、虞海生先生、蔣旭東先生、王自雄先生、張宏飛先生及施力舟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張永銳先生及金炳榮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卓福民先生、袁普先生、陳尚偉先生及楊超先生。

* 僅供識別